**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

- 推廣期由2025年6月2日至2025年6月20日(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 此推廣只適用於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香港」) 透過宣傳渠道邀請參與是次活動的指定特選客戶(「特選客戶」)。
- 特選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選用「私人財富」或「中銀理財」綜合理財服務。
- 特選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透過指定報名方式，符合以下要求/條件，可獲抽獎機會，有機會獲得20 活動名額(「活動名額」)乙個(「合資格抽獎客戶」)。

**報名方式：**

- 透過 FPS 快速登記：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 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流動應用程式（「手機銀行」）/網上銀行「轉賬/轉數快」功能轉賬不低於港幣 1 元至第三方收款人（不適用於轉賬者本人於本行及/或其他銀行的同名賬戶），並於「給收件人的訊息」欄位輸入「FamilyMAX」1 次; 或
- 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登記：本行於推廣期間會透過手機銀行以電子提示 (In-App Notification) 形式向特選客戶進行推送。特選客戶可透過電子提示內的活動登記頁連結進行登記。登記任務只計算一次，如客戶登記多於一次，將會以最早之登記任務完成時間為準。

| **基本任務要求**： | 抽獎機會 |
|---|---|
| 提升存款結餘等值港幣 500,000 元或以上，客戶於 2025 年 6 月 20 日之港元及外幣存款結餘總值(包括儲蓄戶口、支票戶口及定期存款，零存整付除外)(「存款結餘總值」)對比 2025 年 6 月 1 日之「存款結餘總值」所增加之金額達等值港幣 500,000 元或以上； | 10 次 |
| 特選客戶必須符合以上**基本任務要求**，並於推廣期內符合以下**自選任務要求**，即可享更多額外抽獎機會。 | |
| 以中銀 Cheers Card 每累積消費滿等值港幣 10,000 元<br><br>(只適用於推廣期內已成功誌賬之零售簽賬及透過流動支付(包括 BoC Pay/BoC Pay+、雲閃付 App、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及 Huawei Pay)所作之簽賬。) | 3 次 |
| 以中銀萬事達卡®扣賬卡消費每累計達等值港幣 10,000 元<br><br>(於推廣期內，扣賬卡(主卡及附屬卡)累積任何實體店簽賬交易、感應式付款、流動電話付款及網上購物交易（「合資格消費」）消費作計算。合資格消費只適用於推廣期內進行並在2025年6月20日或之前已誌賬至戶口之消費。合資格消費不適用於下列交易：<br>(a) 收費及費用； | 3 次 |

| | |
|---|---|
| (b) 提取現金；<br>(c) 銀行轉賬；<br>(d) 萬事達卡網絡以外進行的購買交易；<br>(e) 支付單據（包括向稅務機關支付稅款）；<br>(f) 半現金交易，包括：<br>(i) 賭博交易；<br>(ii) 於非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外幣、匯票及旅行支票）；<br>(iii) 於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向銀行或投資交易平台購買產品及服務）；<br>(iv) 電匯；<br>(v) 支付租金或購買物業；<br>(vi) 購買儲值卡或電子錢包及/或充值；<br>(vii) 購買加密貨幣；及<br>(viii) 分期付款。<br><br>中銀香港對有關合資格簽賬交易有絕對的酌情權，並根據 Mastercard Asia/Pacific（Hong Kong）Limited 所設定的國家代碼及商戶編號釐定於指定類別的合資格簽賬交易。由於編號由卡組織管理，中銀香港不對其準確性或交易商戶類型的分類負責。<br><br>如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獎賞時，違反《中銀萬事達卡®扣賬卡條款及細則》、扣賬卡賬戶已取消、扣賬卡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將不獲發有關獎賞。 | |
| 子女透過手機銀行全新開立「自在理財」服務<br><br>適用特選客戶其子女(11-17 歲)於推廣期，透過手機銀行全新開立「自在理財」服務。客戶須於 2025 年 6 月 2 日之前 6 個月內未曾選用或取消中銀香港的「自在理財」服務。 | 3 次 |

- 本推廣活動名額為20份。
- 中銀香港保留更改、修改及終止上述抽獎的權利，並可隨時修改上述任何條款及細則，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關於本抽獎之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並具有約束力。
- 舉行此大抽獎活動之中銀香港的員工不可參加抽獎。
- 不論參與抽獎次數，每名合資格抽獎客戶於是次抽獎活動中最多贏取活動名額乙個(「得獎客戶」)。
- 抽獎將於 2025 年 7 月 4 日或之前進行，而抽獎結果將於 2025 年 7 月 7 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站(www.bochk.com)刊登。

- 得獎客戶在抽獎結果公佈時須選用「私人財富」或「中銀理財」綜合理財服務，並符合指定「綜合理財總值」要求，否則將會被取消獲得獎品的資格。「綜合理財總值」定義可參閱(www.bochk.com/tc/wm/service.html)。
- 得獎客戶領取「活動名額」詳情：每名得獎客戶將於 2025 年 7 月 7 日或之前獲發由中銀香港以SMS/電郵方式通知相關領取活動名額安排。得獎者應確保其於中銀香港的電話及電郵地址記錄正確。如得獎者的電話及電郵地址記錄無效，即被視為放棄抽獎的獎品及喪失其得獎資格。
- 活動只適用於得獎客戶之子女參加。每位得獎客戶可以為其 14 至 17 歲子女 (「合資格參加者」) 報名參加。合資格參加者須選用中銀香港的「自在理財」綜合理財服務，方可合資格參加活動。
- 得獎客戶及合資格參加者同意向中銀香港提供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及手機號碼及電郵地址，以方便溝通活動詳情。一旦成功完成活動報名，即表示願意在日後接受本行的來電、電郵或通過第三方短信平台發送此活動的信息。
- 得獎客戶不得以由中銀香港送出的任何活動門票進行銷售或交易 ( 下稱「轉售」)。中銀香港保留取消任何涉嫌轉售或非法活動的門票的權利，恕不向有關人士就門票提供任何補償或退款。
- 本活動日期由中銀香港及主辦方全權決定，中銀香港及主辦方有權隨時更改本活動日期或取消本活動而無須事前通知。
- 參加本推廣前，得獎客戶及合資格參加者必須細閱及遵守本條款及細則，而得獎客戶及合資格參加者的參與將代表已閱讀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一般條款**

- 上述各項優惠只適用於個人銀行客戶。
- 以上產品、服務及優惠受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小冊子、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 相關產品、服務與優惠的條款及細則以電子形式提供，請閱讀及同意有關條款及細則，請即下載備份或保留此電郵供日後參考。
- 客戶之有關賬戶必須在推廣期內及獎賞贈送時有效及保持良好賬戶紀錄，方可獲贈獎賞。中銀香港有權因應客戶之賬戶狀況之改變，保留取消獎賞之權利。
- 上述活動名額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禮品/禮券/獎賞/優惠或折換現金。通知函及/或隨函附上的獎賞在任何情況下如有遺失，中銀香港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iPhone 或 iPad 用戶請透過 App Store 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 Play、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
- Apple 和 Apple 標誌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商標。Google Play 和 Android 均為 Google Inc. 的註冊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HUAWEI EXPLORE IT ON AppGallery 和 HUAWEI EXPLORE IT ON AppGallery 標誌均為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的註冊商標。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手機/網上銀行或流動應用程式上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本推廣及修改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

-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 如中、英文條款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